看“法”

培养“法律明白人” 多办法律明白事

编者按：

村村都有“法律明白人”，就能多办法律明白事。近年来，多地大力推进“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鼓励“法律明白人”通过文艺演出等方式讲解法律知识，带动大家一起学法。“法律明白人”充当着人民调解员、法治宣传员等角色，引导村民们学法懂法，增强依法维权意识，以智慧法治实现乡村善治，从而推动乡村振兴。

四川小金县：抓实“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 提升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

小金文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推动基层法治建设能力和治理水平提升，近年来，四川省小金县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聚焦“选优、育强、用活”，扎实推进乡村“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为基层社会治理注入强劲法治动能。

优选骨干队伍，推动乡村法治保障“有力”。将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列入《小金县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2023年重点任务清单》重点任务，制定《小金县“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计划方案》，实行以行政村为单位，按照村（居）民自荐或者村（社区）“两委”推荐、组织选拔、考核上岗遴选程序，从村（社区）干部、农村党员、人民调解员、网格员、“五老”人员、普法骨干等基层力量中选定“法律明白人”338名，实现每个村（社区）培育3名以上“法律明白人”，推动村村都有法律知识宣传员、法治服务引导员、矛盾纠纷调解员。

育强本土人才，推进治理队伍建设“有招”。紧扣“法律明白人”工作内容不同、知识结构不同等特点，突出法律政策知识、法治实践能力、道德品格教育三项重点，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互动式的培养模式，以座谈交流、以案释法、现场观摩等线下活动为抓手，开展宪法、民法典、乡村振兴等法律政策知识和村级事务管理、法律服务引导、纠纷调处等相关业务知识培训7余场次、500余人次，制发“法律明白人”本土培训教材5套、法宣制品1200余份；依托“法治小金”微信公众号、抖音等线上平台不定期推送法律知识、法治案例和普法小视频等40余条，提升综合本领。实行动态管理，对不认真履职、考核不合格的及时调整，着力建设结构优化、作风优良的基层治理队伍。

激活作用发挥，赋能基层治理常态“有效”。强化“法律明白人”职责，结合“法治四川行”一月一主题活动，利用“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民法典宣传月、中国农民丰收节等重要时间节点，激发法律法规“讲解员”、矛盾纠纷“调解员”、社情民意“传递员”、法治活动“组织员”作用，组织“法律明白人”深入开展送法进社区、进广场、进田间、进草山等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20余场次，开设“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三月春风吹 普法伴成长”等主题的农民夜校、普法课堂，“法律明白人”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内容向群众解读10余次，发放法治宣传资料2400余份，服务群众600余人，让群众全面感受法治的力量和温度。

广西河池市：“法律明白人”守护平安乡村

田小萍

“只有夫妻之间相互理解、相互包容，家庭才能和谐，家和才会万事兴……”这是广西河池市天峨县坡结乡拉岩村“法律明白人”金先文到村民高某家宣讲反家庭暴力的一幕。

据悉，该村村民高某性格孤僻、脾气暴躁，经常因家庭琐事与妻子争执不休。金先文得知情况后，上门组织双方进行现场调解，通过摆事实、讲道理、讲法律等方式劝导夫妻二人要互相扶持、互相尊重、相互体谅，接地气的法律讲解终于让高某夫妻解开心结，表示今后会和睦相处，共同建设和谐家庭。

近年来，河池市天峨县积极探索基层治理新路径，将“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作为夯实法治社会基础、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和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加速推进，努力推动基层崇德尚法成为常态，为法治乡村建设注入强劲动力。

该县严格落实“法律明白人”遴选标准，将辖区内村（社区）干部、村（社区）妇女主任、人民调解员、驻村辅警、村（居）民小组长、中共党员、“五老”人员、致富能手等各类人才作为“法律明白人”培养骨干对象，还将有能力、有威望、文化水平较高的村民纳入“法律明白人”培养对象，不断发展壮大乡村“法律明白人”队伍。

该县围绕农村常用法律知识、法治实践、基层治理、处理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技巧等方面开展系列专题培训，帮助“法律明白人”提高法治意识、增强法治素养、提升队伍硬实力。同时，充分动员各“法律明白人”发挥人熟、地熟、法律熟三大优势，利用民法典宣传月、“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深入街头巷尾与田间地头，担任群众喜爱的政策法规“宣传员”、法治文化“传播员”、社情民意“传递员”、法律服务“引导员”、矛盾纠纷“调解员”和法治活动“组织员”。

如今在天峨，像金先文这样奔走在基层一线默默为群众作奉献的“法律明白人”有1672名，覆盖全县9个乡镇95个村（社区），实现村村都有16名以上“法律明白人”。去年以来，全县“法律明白人”共组织或参与各类法治宣传活动120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5000余份，接受群众法律咨询670人次，排查化解矛盾纠纷238件。

广东惠州市惠阳区：培育村（社区）“法律明白人”提升基层依法治理能力

惠文

今年4月，广东惠州市惠阳区普法办印发《惠阳区2023年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方案》，提出在全区开展2023年“法律明白人”系列培养活动，包括开展一次集中培训、开展一次“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观摩学习交流活动、参加一次旁听庭审等活动，以进一步提升“法律明白人”村务管理能力、法治宣传能力、法律服务引导能力、纠纷调处能力，夯实乡村依法治理根基，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所谓“法律明白人”是指具有较好法治素养和一定法律知识，积极参与法治实践，能发挥示范带头作用的村民。今年，惠阳区2023年村（社区）“法律明白人”系列培养活动将开展“七个一”活动，即开展一次集中培训、开展一次“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观摩学习交流活动、参加一次旁听庭审、开展一场“普法宣传进乡村”活动、组织一场法治轮训活动、举办一场法律知识竞赛、选树一批先进典型。

其中，在集中培训上，由区司法信访局会同有关部门，在区图书馆设置主会场，淡水街道以外的8个镇（街）设置分会场，线下授课和线上直播同步，开展一次不少于4个课时的集中培训，切实增强“法律明白人”的法律素养和业务能力，带动群众学法尊法守法用法，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矛盾、处理问题。

在开展一场“普法宣传进乡村”活动方面，将组织“法律明白人”利用村民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党员大会、党群活动日等时间节点，积极开展“普法宣传进乡村”活动，讲述身边发生的真实案例，用方言以案释法，推动宪法法律及惠民政策在基层落实落地。

惠阳区普法办表示，开展“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是切实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的重要载体，也是发展壮大普法宣传队伍、提高法治建设人民满意度的重要举措。惠阳各镇（街）将统筹整合村（社区）法律顾问、驻村民警等法律资源，定期组织开展“法律明白人”专题培训，帮助提高法治素养。同时，积极搭建平台，吸纳“法律明白人”参与各类法治宣传活动，更好地发挥其作用。

为法治乡村建设夯实人才保障

陈中海

加强法治乡村建设，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也是推动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目标的基础与保障。当前，我国许多乡村依然存在着农民法律意识薄弱、农村法治宣传力度不足、基层组织依法行政能力不强等现实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不仅制约了农村的发展，也影响了乡村振兴的推进步伐。而要解决这些问题，就必须下大气力建设人才队伍，为法治乡村建设提供基层法治人才保障。

鉴于我国乡村法治建设面宽、点多、基础较薄弱、结构不平衡的现实情况，打造法治乡村建设人才队伍，不但要坚持不懈做好“送法下乡”、人才输送等“输血”工作，还要在村民中选择培养具有较好法治素养和一定法律知识，愿意积极参与法治实践，能发挥示范带头作用的人员；发挥他们扎根基层、人熟、地熟、事熟的优势，造就一支群众身边的普法队，基层社会治理的“生力军”，对法律知识在乡村的广泛传播、法治信仰的深入培育、司法实践在乡村的有机运用打牢基础，增强力量。从这个意义出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影响深远、意义重大、十分必要。

建设“法律明白人”人才队伍，国家的目标要求十分明确，那就是“到2025年，‘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普遍开展，每个行政村至少培养3名‘法律明白人’，基本形成培养机制规范、队伍结构合理、作用发挥明显的‘法律明白人’工作体系，形成一支素质高、结构优、用得上的乡村‘法律明白人’队伍”。其中“素质高、结构优、用得上”九个字，既可以看作培养工作的努力方向，更是评价工作成效的客观标尺。

在此基础上，要进一步围绕“法律明白人”在法治乡村建设中的职责使命，在“用得上”的具体实践上狠下功夫。各级相关党政组织要切实履行组织职责，把“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纳入法治社会建设和乡村振兴总体规划，作为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工作的重要内容，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要制定完善乡村“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工作考核实施办法，加强对“法律明白人”的动态管理……总之，通过严管厚爱相结合，综合施策推动“法律明白人”队伍真正成为服务乡村的法律法规“讲解员”、社情民意“传递员”、法治活动“组织员”、法治创建“监督员”和法律援助“引导员”，为加强法治乡村建设，实现乡村振兴作出应有贡献。

贵州丹寨县：分类施策 精准抓实法治教育普及工作

本报讯（王开艳）为持续深化法治建设，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近期，贵州省丹寨县紧密结合和美城乡“四大行动”工作要求，针对“去哪里普及？向谁普及？普及什么？”的问题，强化统筹谋划，分类施策，一体推进，精准抓实法治教育普及行动。

区域分类，找准去处。根据工作需要，将宣传地点分为机关、学校、医院、企业、社区、村寨，结合“民法典宣传月”“综治宣传月”活动，组建宣传小分队，分批、分期开展法治宣传讲座、法治教育主题班会课、集中巡回宣传、现场咨询服务等，压茬推进，推动形成人人争做“法学生”，人人争当“法宣员”的良好社会氛围。

对象分类，找准受众。根据不同区域受众特点，制定个性化宣传工作方案，将宣传对象分为机关干部职工、校园师生、企业职工、社区群众和乡村群众。结合各类群众职业特点、常住环境、社会治安形势、文化程度以及所在地经济发展水平等，在理论传授、案例解析、咨询服务、警示教育等方面灵活调整，详略得当，确保普及方式与宣传对象准确匹配。

内容分类，找准需求。根据不同区域不同受众的教育普及方式，将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分类组合，编制不同的“普法套餐”，帮助广大群众学重点、重点学，促进普法宣传工作精准、务实、高效、管用，不走弯路，真正把群众需要了解的法律知识送到群众手中。

6月5日，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生态环境局与江苏核电有限公司、南巷社区联合开展“世界环境日”主题宣传活动，通过组织市民观看环保专题知识展览、发放环保法律法规宣传资料等活动，倡导市民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践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增强环境保护意识。图为工作人员向市民宣传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朱华南 秦泗花 摄

江西吉安县多措并举 筑牢水环境“安全网”

本报讯（朱丽萍）为应对汛期地表水环境质量压力，近期，江西吉安市吉安县高度重视，闻“汛”而动，多措并举保障水环境安全，推动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开展常态化巡查。会同沿河乡镇对国考、省考断面河流及水源地保护区河流开展污染源全面排查，梳理问题清单并限时整改到位，及时消除环境风险。同时联合市相关服务团队开展排查，利用无人机巡航，全面筛查垃圾、污泥、畜禽粪污、电站闸坝、排涝站、养殖及种植污染等环境风险隐患。通过常态化巡查，下发提醒函两次，有效整改问题四个。

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编制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方案。加强入河排污口的排查，并采样监测，强化汛期水环境评估监测预警，守住污染物进入河流的最后一道关口。

强化工业污染源排查与监管。针对园区主要涉水企业开展大排查，查看园区内企业初期雨水收集与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严防偷排，确保水质稳定达标排放。

组织开展净滩活动。组织义工打捞河面截留垃圾并清理河岸垃圾，防止汛期雨水将垃圾带入水体造成污染。

面对汛情，吉安县将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加大监管力度，密切关注水质变化，及时采取措施，全力以赴筑牢水环境“安全网”。

安徽怀宁县 向涉渔违法行为强势“亮剑”

本报讯（钱续坤 王成杰）6月2日，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涉渔市场地毯式拉网大排查联合行动，推动长江禁捕退捕各项政策落实、打击非法捕捞等各项工作有力有效开展。

此次联合行动由怀宁县禁捕办牵头，该县市场监管、农业农村、公安、交通等部门参与，分为两个执法检查组进行检查。行动中，第一执法检查组前往高河、石牌、洪铺、江镇等乡镇，深入农贸市场、渔具店、饭店、酒店、水产经营市场等涉渔场所，仔细检查是否有购买、销售非法捕捞渔获物等违法行为，有无严格落实渔具钓具销售实名和合法使用来源实名制登记制度，是否建立进货和销售台账，对本单位经营的水产品是否加强索证索票管理，是否有“禁食江鲜”等宣传标识等情况，并积极宣传长江禁渔相关政策精神，要求经营户“不收购、不加工、不销售”。第二执法检查组前往洪铺、江镇、平山、石牌等4个乡镇，仔细查看水面是否存在涉渔船舶、捕捞网具器具、捕捞行为和人员，查看水面和岸边是否存在垂钓行为，查看码头、滩涂、锚地等区域停靠的船舶、快艇是否存在涉渔违法行为，查看禁捕水域是否存在禁用（残存）渔具等。执法检查组对发现的问题，现场进行了交办，要求立即进行整改。

据了解，自长江“十年禁渔”工作开展以来，怀宁县紧盯市场销售和餐饮消费关键环节不定期开展整治，依法依规严厉打击收购、加工、销售长江流域非法捕捞渔获物违法行为，加强重点水域、重点时段水域巡查执法，严厉打击各类非法捕捞行为，严肃查处非法捕捞渔获物和禁用渔具销售，保持禁渔高压严管态势，确保“禁渔令”铁令生威。

河南西平县柏亭街道：开展预防电信诈骗和预防未成年人溺亡宣传活动

本报讯（西文）近日，为切实提升辖区人民群众对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的防范意识和防溺水安全教育水平，河南省西平县柏亭街道组织志愿者在朱洪小学开展预防电信诈骗和预防未成年人溺亡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志愿者向朱洪小学学生们讲解了关于电信网络诈骗的问题，提醒学生们要正确使用手机，不要浏览非法网站，不要安装存在安全隐患的APP，一旦遇到可疑情况，要与家人、朋友及时沟通以免上当受骗。

同时，他们还面向学生们讲授防溺水和自救、救援等基本常识，并提醒学生们不要私自下水游泳，自觉远离危险水域，牢记防溺水措施。

此次宣传活动，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宣讲相关知识等形式进行，有效提升了学生和家长对反电诈和防溺水必要性的认识，增进了预防和应对能力。